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其中第一项内容为：“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该项解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于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一）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解释第 16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执行。

（三）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解释第 16 号》相关规定，公司需将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至首次执行日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因此公司追溯调整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列报项目。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62,998.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60,011.53
未分配利润	519,725.17
少数股东权益	-16,738.36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3年度)	影响金额
所得税费用	-2,312,560.56
少数股东损益	-12,250.73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8,599,407.30	1,110,676.52	749,710,083.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30,595.93	2,920,250.27	5,350,846.20
未分配利润	-17,380,141,349.33	-1,805,086.12	-17,381,946,435.45
少数股东权益	633,599,152.30	-4,487.63	633,594,664.67

单位：元

合并利润表项目 (2022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28,751,213.10	3,207.66	-28,748,005.44
少数股东损益	69,048,931.66	8,245.16	69,057,176.82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年1月1日)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649,651.01	166,702.80	706,816,353.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15,910.85	1,973,068.89	5,788,979.74
未分配利润	-11,915,265,037.00	-1,793,633.30	-11,917,058,670.30
少数股东权益	563,390,118.08	-12,732.79	563,377,385.29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7 日